

环洞庭供销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ZH-GC-20230523001)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环洞庭供销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EPC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1845.71 万元,招标人为湖南省供销储运总公司岳阳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工程位于江陵路以西,中粮地块以南,北环线以北。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1#、2#、3#三栋楼及附属设施、消防水池及泵房、地磅及地磅房、门岗、室外管网等。其中:1#栋为配送中心;2#栋为冷藏库,主要业态功能为冷藏保鲜,主要产品为果蔬类仓储加工保鲜配送;3#栋主要分为冷冻库、常温库;4#栋为设备用房;5#栋为消防水池泵房。本工程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23901.39 m²,总建筑面积为 23320.915 m²。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环洞庭供销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EP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环洞庭供销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按照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湘建建[2015]190 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结果为准,仅外省企业提供);

2、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1)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或壹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项目总负责人可由施工项目负责人兼任)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 4、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5、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壹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 6、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具备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设计、施工等专业人员；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11 项要求。
- 7、本招标工程 接受 联合体投标。
- 8、资格要求类似工程业绩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提供 1 项建筑面积不少于 11000 平方米建筑工程的施工或者设计或者工程总承包项目，施工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竣工验收资料（指各部门签字并盖章的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者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或竣工验收证明上建设单位签字的时间为准）；设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总承包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竣工验收资料（指各部门签字并盖章的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者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或竣工验收证明上建设单位签字的时间为准）。；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yueyang.gov.cn>)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环洞庭供销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EPC，已由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以 岳楼发改审 [2022]222 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单位自筹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湖南省供销储运总公司岳阳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中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为 11845.71 万元，总投资概算 11801.6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9999.57 万元。最高投标限价：1077232 万元，设计费：163 万元设备购置费：1800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8199.57 万元；

不可预见费：609.75 万元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环洞庭供销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EPC；

2.2 招标编号：HNZH-GC-20230523001；

2.3 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城陵矶骆家坡社区；

2.4 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

本工程位于江陵路以西，中粮地块以南，北环线以北。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1#、2#、3# 三栋楼及附属设施、消防水池及泵房、地磅及地磅房、门岗、室外管网等。其中：1#栋为配送中心；2#栋为冷藏库，主要业态功能为冷藏保鲜，主要产品为果蔬类仓储加工保鲜配送；3#栋主要分为冷冻库、常温库；4#栋为设备用房；5#栋为消防水池泵房。本工程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23901.39 m²，总建筑面积为 23320.915 m²。

2.5 招标范围：完成环洞庭供销冷链物流中心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至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工程结算、配合完成决算、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第一部分：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人提供的建设前期设计资料进行复核，并进行优化和完善；根据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批复等文件及其附件要求，完成报建图和施工图设计。并按相关政策要求完成本项目所有施工图设计。所有设计图纸均应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质【2016】247 号）的规定设计编制深度，符合已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概算文件和报建图要求，满足清单编制及施工要求，负责通过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批和审查，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并承担相关费用。

第二部分：采购：包括初步设计范围内材料设备采购。

第三部分：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最终以招标方审定下发的施工图及范围为准。

2.6 质量要求：

-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设计成果应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 3、设备及材料采购部分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2.7 保修要求：按建设部 2000 年 80 号令规定进行保修。

2.8 计划工期：计划工期 35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要求：40 日历天；施工工期要求：310 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按照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湘建建[2015]190 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结果为准，仅外省企业提供）；

3.2 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1）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或壹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项目总负责人可由施工项目负责人兼任）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3.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壹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3.6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具备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设计、施工等专业人员；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11 项要求。

3.7 本招标工程 接受 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一个联合体的单位最多不能超过两家，联合体各成员间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由具备本项目要求的设计资质同时承担本项目设计任务的投标人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投标人除了需满足上述要求以外，同时需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1）联合体各成员都必须是财务自主、独立核算、有独立的经营权和决策权的独立法人。

（2）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联合体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协议书中必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活动，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应由牵头单位出具授权委托书，并由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且加盖企业法人公章，授权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作为代理人，办理投标事宜，对联合体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4)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5)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3.8 资格要求类似工程业绩要求：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提供 1 项建筑面积不少于 11000 平方米建筑工程的施工或者设计或者工程总承包项目，施工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竣工验收资料（指各部门签字并盖章的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者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或竣工验收证明上建设单位签字的时间为准）；设计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总承包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竣工验收资料（指各部门签字并盖章的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者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或竣工验收证明上建设单位签字的时间为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澄清答疑发布

4.1 具有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有意参加本项目的，请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前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澄清答疑采用网上发布方式。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澄清答疑均采用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与书面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4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未下载或下载不完整）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解密

5.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 9 时 30 分。请投标人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yueyang.gov.cn>) 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5.3 投标人如遇到操作问题，请咨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科 0730-2966692。

六、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捌拾万元整。（¥800000.00 元）

6.2 缴纳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 12:00 止，以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支付系统为

准。逾期到账视为无效投标。

6.3 缴纳方式：货币方式缴纳和电子保函。

(1) 货币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必须是从投标人单位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电汇、银行汇票或网银转账的方式一次性按时、准确、足额转入投标保证金生成的子账号中。招标人接受以现金或单位结算通卡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投标人在网上可自行选择保证金专户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投标人随机获取对应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子账号（具有投标资格有意参加投标的，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后，须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前获取该子账号）

①投标人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yueyang.gov.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登入”（首次登入需注册，完成注册并绑定投标人 CA 等相关手续后进入交易系统），投标人选择对应项目进行投标操作，生成对应本项目（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子账号。该账号为投标人缴纳本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的唯一账号，请注意保密。（投标人必须办理湖南 CA 数字证书才能完成登入及后续操作）

②投标人在提交保证金时，应按照随机获取的保证金子账号信息准确填写银行账单（投标保证金只能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户转出），投标人可通过登入系统查询保证金到账及退还情况。

(2) 电子保函：

①投标保证金采用保证保险方式的，由保险公司开具投标保证金保险的采用电子保险保单形式，投标人应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线上办理投保手续；

②投标人可通过银行一般户、支付宝、微信等支付方式支付保费，完成投标保证金提交；

③工程建设投标保证金投保人操作流程详见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

④使用电子保函的，需在 2023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前选定电子保函作为保证方式。

6.4 CA 数字证书办理

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民兴路与狮子山南路交叉口）庙坡碧玉湾（南门）43 号门面，电话：0730-8181828。

七、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开标后资格审查。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九、监管单位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湖南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
0730-8422636。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省供销储运总公司岳阳分公司；

地 址：岳阳市城陵矶江陵路骆家坡；

联 系 人：焦主任；

电 话：0730-8561924；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 1 段 208 号柏宁地王广场南栋 1212 室；

联 系 人：尹艳红(项目负责人)、李金望、蒋婷；

电 话：0731-8505898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省供销储运总公司岳阳分公司

地 址：岳阳市城陵矶江陵路骆家坡

联 系 人：焦主任

电 话：0730-8561924

电子邮件：37607026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中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 1 段 208 号柏宁地王广场南栋 1212 室

联 系 人：尹艳红（项目负责人）、蒋婷、李金望

电 话：0731-85058982

电子邮件：37607026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